

壹、前言

一、研究背景與問題意識

如果說課程綱要具體勾勒教育目的，那教科書則是實踐課程目標的主要工具。學校教育的內容和活動，絕大部分由教科書決定。學校教室的活動與學童的回家作業約 80%-90%皆與教科書有關，教科書被認為主宰學校教育，其重要性不可忽視（Apple, 1986）。然而，關於教科書該如何討論，不同領域學者切入角度各有不同。教科書選用制度刻畫教科書政治經濟特性，學科知識革新會帶動教科書在課程與教學上扮演角色的轉變。從外於選用制度到內於學科知識的改變，皆影響教師如何看待與選擇教科書。

國內教師選用教科書的學位論文從 1994 年到 2011 年間，共有 57 篇論文，研究國小 38 篇論文、國中 13 篇、高中 6 篇。研究方法以問卷調查為主要蒐集資料的工具，使用訪談法的研究較少。國、高中階段的研究，以問卷調查為主的研究著重在詢問教師對於選用現況、使用版本的滿意度，以及影響教科書選用的因素之分析與廣泛的選用制度研究（如：吳靜惠，2006；呂經偉，2004；李桂楨，2008；康瀚文，2003；張祝芬，1994；廖梅君，2008），教師變項只是其中一項影響因素，並且偏重討論教師作為個別選用者的特質因素。然而，高中教育後端銜接大學教育，學生學習科目受大學知識學門分類的影響，學習知識分類明顯，教師知識的專業性也比較高。因此，高中歷史教師選擇教科書的理由是否會因知識專業性高，與學生學習能力與興趣的分組，而有不同的考量呢？選擇教科書的程序是否會更複雜？選書程序如何接納與化解專業間的不同意見呢？這些問題皆須進一步探索。

二、研究目的與方法

（一）研究目的與取向

基於上述問題意識，本研究希冀以高中歷史為例，探索教科書開放政策之後，歷史教科書文本是經過怎樣的校內行政程序而被教師選擇？全國高中選擇歷史教科書版本的分布情形為何？教師選書考量的理由為何？希冀這些「選擇的結果與理由」所透露出的訊息與意義，可提供未來教科書相關政策，與教科書編寫和研究上的參考。

過去許多研究根據國外理論文獻而架構教科書選用考量的因素，以設計問卷。本研究考慮由國外文獻或理論發展而成的問卷，易忽略本地不同的學制與教學環境，導致可能無法貼近在地的教育環境與教學脈絡，而遺漏重要訊息。因此，本研究採用電話訪談，以紮根理論的概念處理電話訪談內容，希冀這種由下而上的意見蒐集與處理，可以更貼近臺灣教育的現實。因此，本研究根據上述研究目的與問題，設計三個開放性問題：「選擇什麼版本的歷史教科書？」、「選擇教科書的人員與程序如何？」、「為什麼選擇這個版本？考量的理由是什

麼？」，由訪員進行電話訪談。

（二）研究期程與樣本選擇

本研究於 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，調查全國高中歷史教科書版本選用情形。97 學年度全國共有 322 所高中，雖然大部分學校在網站上皆有公布使用的版本，但都再以電話確認使用版本。除少數學校拒絕回答外，電話訪談調查選書版本的學校總數，第一冊臺灣史調查學校數有 313 所、第二冊中國史有 312 所、第三、四冊的世界史有 315 所，第五、六冊的選修歷史則有 315 所。平均選用版本調查的學校數占總校數的 97.33%。

在歷史教師電話訪談部分，考量不同區域其行政主管、學校規模與學生文化的差異，以區域縣市分層抽樣學校 218 所，每所學校隨機訪問 1 位歷史教師，共計接受電話訪談的學校老師 218 位。他們分別代表不同學校，以校數計算約占全國校數比例 67.70%，其中東部離島地區由於校數少，所以訪談比例偏高。詳細的電訪學校區域分布與百分比列表請參考附錄。

（三）資料處理與編碼

每位教師接受電話訪談時間約 5-8 分鐘。訪員於訪談同時，以電腦輸入教師回答的內容。個別教師電話訪談資料編號的處理，是以區域及學校代號分類編號。區域 N 代表北區、C 代表中區、S 代表南區，而東區與離島學校數比較少，因此合併以 E 代表。學校代號以數字代表。所以，編碼為 N-24，代表北區學校，學校代號 24。218 所學校的歷史教師之電訪資料，經過電腦繕打與編號處理後，根據紮根理論的理念，以開放式與主軸式二階段編碼，分析資料中所發現的概念，並為該概念命名以呈顯意義（Strauss & Corbin, 1998）。

以下根據訪談結果，首先討論學校選擇教科書的程序；第二，討論教科書文本選用的情形；第三、分析教師選用歷史教科書考量理由；最後，依據高中歷史教師選擇教科書的理由，檢視教科書開放政策的意義與可能修正的路徑。

貳、誰在選？如何選？教科書選用的主體與流程

一、誰在選－選用主體

臺灣早期的選用制度是統編制，早期教科書只有一種版本，我們稱之為國立編譯館版本，簡稱「國編本」(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edition, NICT-edition)。因為國家管制的關係，學者認為臺灣教科書支配教育，成為國家意識形態灌輸的主要工具，使得教育過程忽視其他多元教材，學習成為片段知識的記憶，也成為教師教學的絕對權威與學習評量的唯一標準，因此，教科書被認為是宰制學校教育的幫兇（黃政傑，1985，1998；歐用生，1985）。社會民主化之後，教科書開放政策成為顯學，教科書選用制度改為審定制（藍順德，2006）。選用主體與權責，是研究教科書選用制度相關文獻關心的兩項主要課題（陳明印，